

$\mathbf{Q}/0213$

2018年03月19日 15点45年 青岛聚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0213 QJC001—2018

双路大气采样器

2018年03月19日 15年45年

2018-03-19 发布 2018-03-19 实施



前 言

本标准根据HJ/T 375-2007《环境空气采样器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、HJ/T 376-2007《24小时恒温 自动连续环境空气采样器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、JJF 1404-2013《大气采样器型式评价大纲》和JJG 956-2013《大气采样器》制订而成。为保证产品适用性、确保产品质量、加强企业管理、更好地满足客 户及市场发展需求,特制定本企业标准;以此作为产品研制、生产和检验的依据。 本标准由青岛聚创工工工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 王民本标准参加起草人: 李涛、徐治超、卢旭河本标准由青岛聚创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。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有效期三年,到期复审。

本業 2018年03月19日 15年45分



双路大气采样器

1 范围

- 1.1 本标准规定了双路大气采样器(以下简称产品)的术语、产品组成和型号标记及表示方法、主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、使用说明书等。
- 1.2 本标准适用于本公司生产的双路大气采样器。该产品应用溶液吸收法采集各种有害气体,可供环保、卫生、劳动、安监、建筑、军事、科研、教育等部门用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🐼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标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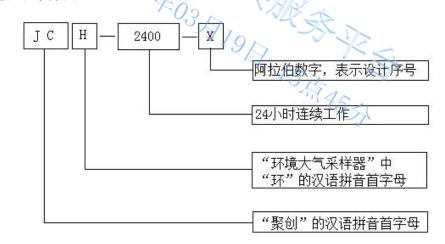
,	100 / 10 / 10 / 10 / 10 / 10 / 10 / 10	
	GB/T 191-2008	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	HJ/T 375-2007	环境空气采样器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
	HJ/T 376-2007	24小时恒温自动连续环境空气采样器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
	JJG 956-2013	大气采样器检定规程
	JJF 1404-2013	大气采样器型式评价大纲
	GB/T 6587-2012	电子测量仪器通用规范
	GB/T 9969-2008	工业产品使用说明书 总则
	GB/T 11606-2007	分析仪器环境试验方法
	GB/T 15479-1995	工业自动化仪表绝缘电阻、绝缘强度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
	GB/T 17061-1997	作业场所空气采样仪器的技术规范

3 术语

3.1 大气采样器

大气采样器是采集大气中气态或蒸汽样品的仪器,其工作原理是用采样泵抽取样品,通过不同的稳 流措施及同步计时的方法,达到定量采集。

4 产品型号标记及表示方法



示例: JCH-2400-1 表示青岛聚创公司生产的 24 小时恒温大气采样器。

5 技术要求

5.1 工作环境

1

/0213 OJC001—2018

产品应符合GB/T 6587-2012《电子测量仪器通用规范》的4.7中Ⅱ组基本环境使用条件和2级运输流通条件,见表1。

表 1 工作环境

工作电源	AC220V ± 10%, 50Hz或内置锂电池
环境温度	(−30 ∼+50) ℃
环境湿度	≤85%RH
采样器噪音	
功耗	小于50W

5.2 计量性能要求 🐼 🕺

产品的示值误差和重复性的最大值见表2。

表 2 计量性能

V/// - 44 VI - 1-1-1-1-1-1-1-1-1-1-1-1-1-1-1-1-1-1-		
检定项目	计量性能要求	
流量示值误差	不超过±5%	
流量重复性	不大于2%	
流量稳定性	不大于5%	
计时误差	不超过±0.2%	
控温稳定性	不大于2℃	
温度示值误差	不超过±2℃	

5.3 通用技术要求

5.3.1 外观要求

- 5.3.1.1 应有产品铭牌,铭牌上应有产品名称、型号、生产单位、出厂编号、出厂日期、计量器具生产 许可证标志和编号、工作电压及频率等,仪器外观无影响正常工作的损伤。
- 5.3.1.2 仪器各部零件应连接可靠,结构牢固,表面无明显缺陷;涂镀层应均匀、光洁,不应有起泡、 龟裂和脱落;金属构件不应有锈蚀和机械损伤;操作开关、键及旋钮灵活自如,却能正常工作,且各紧 固件无松动现象;显示部件清晰、完整。

5.3.2 气密性检查

在采样器运转状态下,将系统入口密封、采样流量计的浮子应逐渐下降到零。

5.3.3 安全性能

5.3.3.1 绝缘电阻

电源端子与仪器外壳金属件之间的电阻应不小于20MΩ。

5.3.3.2 绝缘强度

产品电源输入端与机壳之间应承受交流有效值为1500V,频率为50HZ的电压,漏电电流不大于5mA,持续1min,无飞弧和击穿现象。

5.3.4 电源电压适应性试验

用交流电做电源 220V±22V 时,当交流电压在 198V 个 242V 时,流量示值误差应不超过±5%。若为充电电池,充电完成后,检测其流量稳定性,流量稳定性应不大于±5%/h。

6 试验方法

6.1 计量性能试验

按照JJG 956-2013中的6.3.3--6.3.8执行。

6.2 通用技术性能试验

6.2.1 外观试验



采用手感和目测方法试验。

- 6.2.2 安全性能试验
- 6.2.2.1 绝缘电阻

按照 JJG 956-2013中的6.3.2执行。

6.2.2.2 绝缘强度

按照GBT15479-1995中的5.4执行。

6.2.3 电源电压适应性试验

按 JJF 1404-2013 中的 8.2.4 进行试验。

- 7 检验规则
- 7.1 检验分类

产品分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

7.2 出厂检验

出厂检验
出厂检验实行逐台检验原则。出厂检验项目为 5.2、5.3.1 及标志,检验合格的,出具产品合格证「出厂。
型式检验
1 抽样
从出厂检验合格的样机中抽取三台做型式检验。 方可出厂。

7.3 型式检验

7.3.1 抽样

- 7.3.2 在下列情况之一时须进行型式检验:
 - 1) 新产品试制鉴定时;
 - 2)设计、工艺和原料有重大改变时,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;
 - 3) 停产一年以上又重新恢复生产时:
 - 4) 出厂检验结果和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;
 - 5) 国家有关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时。
- 7.3.3型式检验项目为本标准全部项目。
- 7. 4判定规则

产品检验合格则判整批产品合格,检验中若有一项以上不合格项,应加倍抽样对该项进行复检,如 仍有不合格项时,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

- 8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、使用说明书
- 8.1 标志

包装储运图示标志按照 GB/T 191-2008 进行标示。

8.2 包装,

19 H 15 Km 产品塑膜包封,装入聚苯发泡包装箱内,再装入纸箱用胶带封

8.3使用说明书

使用说明书编写应按 GB/T 9969-2008 进行。

8.4 运输

产品在运输过程中,应按规定位置起吊,包装箱须按规定朝向放置,不得倾斜或改变方向,轻拿、 轻放。可使用常用的工具运输,应避免机械冲击和雨雪淋溅。

8.5 贮存

产品应贮存在通风、干燥和无腐蚀气体的仓库,应避免重压和强烈的电磁场,避免振动冲击。